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號2-3樓  
承辦單位：教育局資訊及國際教育科  
承辦人：李幸錦  
電話：07-7995678分機3116  
電子信箱：Khedu.iie@gmail.com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6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資字第103344882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總計畫、學生組競賽辦法、社會組競賽辦法各乙份

(8560818\_10334488200A0C\_ATTCH1.docx、

8560818\_10334488200A0C\_ATTCH2.docx、

8560818\_10334488200A0C\_ATTCH3.docx，共3個電子檔案)

主旨：為本局辦理「103年度各級學校學生資訊融入學習創意模式『這樣教，我就懂了』競賽」乙案，惠請 鈞部轉知所屬國立高中職學校及大專院校師生踴躍報名參加，請 鑒核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查科技部為推廣科學教育，業建置「科技大觀園」網站 (<http://scitechvista.most.gov.tw/zh-tw/Home.htm>) 及其粉絲專頁 (<https://zh-tw.facebook.com/scitechvista>)，提供社會大眾多樣化的科普知識學習環境。
- 二、承上，旨揭競賽已進入第二階段，係以「科技大觀園」網站及其粉絲專頁內科普現象或科普新聞做為主軸，依據「這樣教我就懂」第一階段活動網站票選出之「最困擾我的科普問題」（詳如附件）為競賽範圍，以利鼓勵創作適用於各階段(高中職、國中及國小)學齡相關領域學習為主的主題教材。
- 三、參加對象：
  - (一)學生組：以各縣市公私立高中職、國中學校在校生組隊



裝

訂

線

參加，各組報名人數以3至5人為限，各組成員以同一所學校同年級為限，每一組指導老師1人為限。

(二)社會組：年滿18歲以上(各公私立高中職在校生除外)，各組報名人數以1至3人為限，每組每人限定參賽作品至多2件。

四、評審方式：競賽分為初賽及決賽，初賽經過評審合格之作品可以晉級參加決賽，入圍決賽者需親自到現場進行簡報，並接受評審委員提問。

五、辦理時程：

(一)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103年9月5日止，以郵寄或mail報名表方式寄達承辦單位(三信家商)，以完成報名。

(二)作品繳交日期：103年9月19日前，繳交方式詳請參閱學生組、社會組競賽辦法。

(三)初賽日期：103年10月1日至10月2日。

(四)決賽日期：103年10月17日(依三信家商網路公告時段)進行。

六、檢附總計畫、學生組競賽辦法、社會組競賽辦法各乙份；如有未盡事宜，請逕洽鄭美玲主任，電話：(07)751-7171轉1302，E-mail：t080@webmail.sanhsin.edu.tw。

正本：教育部

副本：中央研究院生物多樣性研究中心(含附件)、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國家高速網路與計算中心(含附件)、高雄市私立三信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(含附件)、本局資訊及國際教育科(紙本)

103706/27  
19:37:48

局長 鄭 新 輝